

# 雲林縣長期照顧服務人員登錄/異動登錄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機構名稱			
長照服務人員類別	依據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第2條第1項規定如下： 第一款：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服務員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托顧服務員 第二款：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服務督導員 第三款：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師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教保員 <input type="checkbox"/> 醫事人員 第四款：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管理專員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管理督導 第五款：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個案管理人員 第六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人員		
申請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登 錄		<input type="checkbox"/> 異 動 登 錄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1.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2. 「長照服務人員證明」證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長照服務機構出具之在職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4. 衛生福利部長照機構暨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完成登錄申請之截圖畫面 <input type="checkbox"/> 5. 登錄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1.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2. 「長照服務人員證明」證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長照服務機構出具之離職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4. 衛生福利部長照機構暨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完成註銷申請之截圖畫面 <input type="checkbox"/> 5. 異動登錄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	

**備註：**

1. 申請人數大於3位，請檢附登錄或異動登錄名冊，需含姓名、身分證字號。
2. 檢附之證書或證明文件，正本驗畢後發還，影本加蓋機構大小章/私章。
3. 檢附文件如有缺漏時，本局將限期補正，屆期未補正者，不予受理。
4. 填寫資料若有塗改，請於塗改處加蓋申請人印章。
5. 請依據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9條相關規定辦理，以免受罰。第19條規定如下：  
 「長照人員非經登錄於長照機構，不得提供長照服務。但已完成前條第4項之訓練及認證，並依其他相關法令登錄之醫事人員及社工人員，於報經主管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  
 長照機構不得容留非長照人員提供前條第1項之長照服務。  
 第一項登錄內容異動時，應自異動之日起30日內，由該長照機構報所在地主管機關核定。」。